

拆解一个语言的积木

——读赵松短篇小说集《积木书》

■李伟长



《积木书》
赵松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喜欢上赵松的作品，是一次意外的获得。先是偶然间读到他解读塞林格《九故事》的文章，被吸引住了，然后再去读他的小说集《抚顺故事集》，随后就是这本《积木书》。

《积木书》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短篇小说合集，更像是一部散装的长篇小说，由很多闪烁着各种小说元素的独立断章构成。这些断章和碎片并不刻意构成完整的故事，它是开放的，随时可以进入，又可以出来，如书名所示，就像是积木，小说成什么样，取决于你怎么搭建。赵松制造了一批小说零部件，也就是精致的小说细节，提供给读者。细节就是一个一个场景，阅读就此变成了一场难以预料的剪辑旅行，或者说是一次积木游戏。

玩过积木的人都知道，这个游戏看似门槛不高，但要搭出别致的东西，并不容易，需要技术、想象力和足够的耐心。赵松这样做其实很冒险，但这种冒险又是基于对读者的充分信任，甚至是一种邀请，和他一起共同来完成这个游戏。小说形式只是吸引我的一个原因，久违的令人赞叹的现代汉语，形式精致且富有力量的书面语，是我想谈论这部小说的动力。语言才是小说家难得的创造。相对于故事本身，我更迷恋故事如何被语言刻成。

小说家的任务之一就是探知

语言的边界和新的表达可能。我们习惯了那些下坠的、与所谓表层生活贴得无比近的小说语言，现代书面汉语迫切需要更多的写作者投入其中，从日常语言中剥离出来，在保证准确的同时不减损其丰富性。赵松的小说语言赋予小说自身以能量，即便积木书没有被读者搭建起来，因为小说书面语的出众，那零散的积木零件本身已足够迷人。

如何理解短篇小说的细节呢？眼角捎带一瞥，卡佛说首先是一瞥，然后照亮那一瞬间，赋予那一瞬间鲜活的生命，以及可能的更广阔的意义。照亮那一瞥的灯火，就是小说的语言。不妨摘取一个积木，加以观看，片段名为“路口”。为便于细读，体会语言的光泽，拆成几小段。

……在路口那里等着的，是个幽灵般的人。他坐在出租车里，手搭着方向盘，眼神迷离，半梦半醒，倒是跟这午夜时分非常的契合。他的脸有三分之一被外面隐藏在繁密树冠里的街灯投射来的淡金色微光染亮，有些扭曲，仿佛漂浮中的一块形状不规则的塑料泡沫。

午夜时分，一个出租车司机等在路口，也就几十秒的故事时间，但这个瞬间被赵松的语言照亮了，被他赋予了生命。它就像一个精心捕捉的电影镜头，幽灵般的司机眼神迷离，困意随时来袭，

光影婆娑，意味深长，它的叙事时间似乎变得漫长起来。故事时间、叙事时间，还有我们的阅读时间，并不同步。这一刻我轻易地就想起了穆旦的几句诗：静静地，我们拥抱着/用语言所能照明的世界里/而那未成形的黑暗是可怕的/那可能和不可能的使我们沉迷。

他的车里有两个小宠物，一个是蚰蚰，一个是蛭蛭，后者就放在他左前方的挡风玻璃下的那一角，而前者则看不到在哪里藏着。它们都在叫着，各占一个声部。这样不会困么？不会。他说“不会”的时候，脸部轻微抽动了一下。应该在挡风玻璃下面种上一片草，这样开着车窗时，风吹进来，闻着草的味道，再听着它们的叫声，就会

觉得自己是一直在郊外行驶呢。听了这话，他忍不住笑了笑，没有答话。

这个瞬间不是静止的，还有人的对话，以及其他声音，蚰蚰的、蛭蛭的声音，各占一个声部，再想这个午夜，安静的街头，十字路口，车外有车，车里有蚰蚰和蛭蛭的陪伴，赵松无一字写司机的孤独，只问，这样不困么？回复是不困，但是脸部透露一点言不由衷的信息。阅读者可以感受到那一刻被平静裹挟的巨大的孤单和昏沉的睡意，也许那一个瞬间，只是一个瞬间，和时间有关，和孤单无关。那可能的，和不可能，会是什么？你我一无所获，连对话者都并不清晰，而不清晰就会指向多种可能。

接着就是神来之笔，“应该在挡风玻璃下面种上一片草，这样开着车窗时，风吹进来，闻着草的味道，再听着它们的叫声，就会觉得自己是一直在郊外行驶呢。”这段话将这个瞬间放大了，乃至抛了出去。如果真有一片草，还有风和味道，被想象的可能生活，是谁的呢？这个句子如此残酷，前半句让人生出希望，闻着这草的味道，迎着吹进来的风，后半句再次锁定，再如何还是在郊外行驶。一个出租车司机，真的需要一片草么？“听了这话，他忍不住笑了笑，没有答话。”没有答话，就很好，安静无言，但司机还是笑了笑，忍不住

地笑了笑。作为一个玩笑，司机回应了笑。但是作为一个建议，他没有答话。你所认为的“应该”，在对方未必就是“应该”，这算是有效还是无效的交谈呢？

再接下去，又会怎样？叙述者放过了司机，转向虚构中的“你”，睡意会以怎样的方式前来拜访？

听着它们的单调叫声，是不是有些人眼里会升起雾呢？然后睡意就漫了过来，随着眨动的眼睛不断地浮现、变浓，又不断地脱落，像黑夜的碎片，像一簇簇绒毛，落到下面，就变成了粉末，缓慢地累积，直到把整个的你都埋没。

睡意被词语捕获了，直到将你埋没。问题是，这时候我们还会问，被睡意埋没的是谁呢？是谁都行，包括那个司机，也包括建议种一片草的乘客，还有车外的摄像头，和摄像头前的人。这个时间很短，所有的意义都是被附会的。被睡意埋没的过程，就是语言酝酿、滑翔、起飞又降落的过程。绿灯一亮，车子就将蹿出去，等到想完这些，也许已经过去几个街口了。这个名为“路口”的积木零件，它的构造、细纹和光泽也就被我们读取完毕。

从小说的文体形式，到小说的语言本身，可以印证一个事实：赵松是一个有清晰自我的写作者，他不仅知道小说从哪里来，也知道小说能到哪里去。

科幻映照现实

——读韩松长篇小说《驱魔》

■刘海涛

网搜了《驱魔》，似乎有很大一部分人说没看懂，甚至出了“阅读指南”。我倒是想说，读韩松的小说，不是在读故事，而是在与他一起进行一场有关人类走向的思考。懂与不懂，都是未来时，只是我们偶尔也会一不小心客串一次书中的人物。这时，我们有了“病人”的标签。

在时间与空间的大挪移中，我们的主人公杨伟迷迷糊糊地接受了一次被安排的任务。杀死“敌人”取得病人们的相对和平。我觉得这样介绍《驱魔》的故事梗概，够了。我的关注点不在于这个任务是否完成，和完成得怎么样，我关注的是在完成过程中，主人公对自己及书中所投射、指向的命题在哪里，以及它的杀伤力到底有多大。

没有血腥，有的是荒诞中的深刻；没有恐怖，有的是零乱中的犀利；没有答案，有的是耐人寻味的对话。

我需要与韩松握下手。因为他借司命之口说出，死是一门艺术。

显然，这个结论的推论还可以扩展到各领域。我认为任何一门学科、一种技术、一个行为，到了高级都是艺术。只要做到足够精致。韩松告诉你，司命是个AI，你是否

惊诧呢？我不会。因为有人用概率说，一只老鼠在键盘上跳，多少亿次后，可能就会由它打出一段莎士比亚的名句来；所以人工智能用数学计算出死即艺术，也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因为在人类的死亡文本中，似乎用自杀演绎一种终极之美的人，也不在少数。在他们看来，死是一种行为艺术。

我更愿意把司命这样高级的人工智能，看作是人及人类的智慧外化与镜鉴，甚至朋友。与其说是诸如司命这样的人工智能成为了人类的对手，不如说是我们人类自己。这也就可以从书中的“驱魔”跳将出来，反观于我们自己了。

“原罪”以及“延伸罪”也就跃然眼前。面对之，无论人类的数量多么庞大，都是渺小的。所以在本书中，作者用小人物，一个有些怯懦的诗人杨伟，来完成这一伟大使命，也就有了他特有的意义。他要寻找的是他自己的出处，可以解读还原为那个老掉牙的问题，但也是人类永恒的一个话题——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到哪里去。

作者是把杨伟作为人类群体的一个缩影来写的，代表着一种最普通、最平凡、最常见，甚至是弱小的大多数来描绘的。当被格式化、机械化、固化了的仓鼠完成了本应

由杨伟做的动作“跳海自杀”时，一个小人物的心魔才彻底被消灭，明白了“无上无下”的道理。遗憾的是，他依然没有找到自己最初的困惑解因，并且依然弱小。

这结局本身就是现实，就是人类一直寻觅不得的苦与痛的开始与结束。也是科幻现实主义的一个无尽想象之美——科幻映照现实。

我欣赏万古教授的一句话：一切都是文学。

读韩松的小说，不是在读故事，而是在与他一起思考。一种思考的力量，让我们进入一种平时很难进入的禅境。直指人类走向。这种走向涵盖了方方面面，甚至还有些许悲观，但从未丧失希望。我们的理智支撑着现实，思考着我们与我们发明的文明的一部分——科技；还有现实中不断超越现实的复杂的人类社会运行规则。明暗交织，杨伟的寻根是明线，人类未来的走向是暗线。

司命是当时科学科技的最高级代表。其遗言读来，颇有用科学的方式解读人生的味道。而其归宿的指引是万物皆空的自杀吗？还是人生即苦的无奈？又向我们理智的人类提出了一个大胆命题。假如人工智



《驱魔》
韩松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能是人类的智慧外化与镜鉴甚至朋友的关系可以成立，从司命代表的人工智能和其本身来讲，它理解不了人性，也进入不了人性。同理，也就不会具有动物性，只能是机器性。如果非要具有与人搭调的地方，那一定是人本身的介入与输入，如同红包程序一样。而这本身是人的劣根性之一——贪欲的体现，是人植入的。

如果说真的有魔，需要驱魔的话，是不是首先要驱除人自身的贪欲呢？在这个基础上，驱魔也就有了它现实意义中更重要的一面：一切都是人类自身的原罪。这又回到文章起点：本书带我们一起思考，并将思想延伸指向更遥远的科学无法达到的一个制高点。在科幻现实主义的框架中，去关注社会、人文、科学、教育等，这显然是一篇学术论文了，然而用不同的文字编码方式，我们得到了不同的结果，那就是科幻小说。

原来，一切不过是文学。